

# 土人的毒箭



柯南·道爾／原著

林鏗隆／改寫

陳敏捷／內文繪圖



# 序

● 林鍾隆

讀偵探小說時，最好是自己和書中的偵探，一同去設法解答事件的謎。如果能這樣的話，一定會越讀越有趣。

讀者們！請你在這本書裡，和名偵探福爾摩斯比一比才幹吧！看看到底誰較高強。

這本書裡有四個案子，在偵察第四個案子「失蹤的新郎」時，福爾摩斯說：

「第一次碰到這樣簡單的事件。」

因為一開始，福爾摩斯就把謎團給解開了。

就算是名偵探福爾摩斯，在這以前也會失敗過不少次。因為謎樣的事件很多，有容易的，也有困難的，形形色色，每個案子都有不同的特點，請大家慢慢的閱讀吧！



# 目錄

- 第一案 金山王夫人  
管家的話……………12  
橋上的傷痕……………36  
丹色的自白……………62  
危險的推理……………74
- 第二案 土人的毒箭  
久別的老友……………88  
悲傷的夫人……………108  
雨過天青……………135
- 第三案 一流足球隊員  
決賽前夕……………150  
奇怪的教授……………171  
強中自有強中手……………182

選手的悲哀

.....

195

第四案 失蹤的新郎

繼父與繼女

.....

210

神祕的情人

.....

222

卑鄙的男人

.....

240



第一案

金山王夫人



管家的話

「美國八大富翁之一！」

「全球第一的金山王！」

「世界第一的大財閥！」

倫敦各報上都這樣誇稱的尼爾·吉布遜，突然寄了一封掛號信給福爾摩斯。

「唔！是尼爾·吉布遜，美國的大財閥！爲了這一次的事件，不得不來找我們了。華生，你看看！」

福爾摩斯展開信紙，和我一齊閱讀：

在這個世界上，最聖潔、最純真、最美麗的一個女人，蒙受到可怕的殺人嫌疑，被移送到檢察署，加以起訴，不久就要公開審判了。對這件事情，我無法袖手旁觀。

非常遺憾的是，對這個殺人事件的真相，我一點也不曉得。雖然被殺的不是別人，而是我的妻子。

我完全不知道事情的真相，只有一樣了解得最清楚，那就是聖潔、純真而美麗的丹芭小姐，她絕對不會殺人的！

明天上午十一點，我將去拜訪你。

您是否能從絕望的深淵中把她拯救出來？我，吉布遜，願獻出自己的智能、財產、名譽及一切的一切，來拯救丹芭小姐！

我希望有名的福爾摩斯先生也能發揮全力，給予丹芭小姐一線希望！

尼爾·吉布遜於克拉利地旅館

福爾摩斯讀完了，把信紙摺疊起來，苦笑著說：

「這位美國大財閥好像十分擔心，還親自寫了這封信呢！」

「不過字寫得很差，只有小學三、四年級的程度。」

我把看後的感想照實說出來，並接著說：

「拜訪人家，不但沒有和對方的好時間，竟說出『上午十一點，我將去拜訪你。』這種話來，好傲慢呀！等他一來到門口就把他轟出去，如何？」

「別這樣，華生，先聽聽他要講什麼話再說吧！美國大富翁的夫人被殺了，看各報上所登的新聞，不是很使人震驚嗎？」

「那就依你的意見，見見他吧！」

離上午十一點還有三十分鐘。「全球第一的金山王」尼爾·吉布遜，是怎樣的人呢？我懷著好奇心在等待著，大門的電鈴響了。

「呀！來了嗎？」

我這樣一說，正在看報的福爾摩斯便抬頭看看壁鐘，說：

「哈哈！要是吉布遜的話，那真是一個急躁的富翁啊！」



福爾摩斯的臉上，露出了很有興趣的表情。  
不久，房東哈德遜太太便拿著名片走進來，放在桌子上：

馬羅·貝茲

真奇怪！這張名片上，連個頭銜、住址都沒有。

「他說：『一定得讓我見見福爾摩斯先生！突然造訪，很抱歉！可是我一定要和福爾摩斯當面談談。』他連說了兩次『一定』，四十多歲，紳士打扮，有一點畏縮的樣子。您要見他嗎？」

福爾摩斯對口快的哈德遜太太說：

「請他進來吧！我想聽聽他那『一定』要我聽的話。」

「來訪的客人真是形形色色。」

哈德遜太太走出去一會兒，隨後和她一齊進來的，的確是位「畏縮的紳

「士」。他目光不定，好像在害怕著什麼似的，看看周圍說：

「你是福爾摩斯先生吧？我是剛才送名片遞來的馬羅·貝茲，絕不是用假名。突然造訪，非常非常抱歉！」

「請坐吧！」

福爾摩斯指著椅子說：

「請你把一定要我聽的話，簡單扼要的說一說好嗎？」

「好，好的，簡短的……」

「因為十一點鐘，我有客人要來。」

「我知道，是吉布遜。」

「哦？你認識吉布遜先生嗎？」

「我是吉布遜的管家。福爾摩斯先生！我要明白的告訴你，尼爾·吉布

遜是壞蛋中的大壞蛋！」

「你怎麼這樣說他呢？吉布遜先生不是你的主人嗎？」



「是的，所以我才知道得很清楚。他是天生的大壞蛋，在美國時，他的所作所為我都在一旁看得清清楚楚。」

「例如什麼樣的事？」

「哦！哪裡用得著「例如」？這一次，之所以無法挽救夫人的性命，其實也是因為……」

「請你快一點說明吧！」

「那、那個用手槍射擊夫人的兇手，絕不是丹芭小姐！」

「你有什麼證據？」

「福爾摩斯先生！不必講證據，真正的兇手，請你不要告訴別人……就是我的主人吉布遜！」

畏縮的紳士馬羅·貝茲似乎十分害怕，把聲音放得低低的。

這句話可真大大的出乎我們意料之外。美國大富翁自己親手殺了夫人嗎？這是從沒有過的可怕案件！

我和福爾摩斯一樣在胸前交疊起雙手來。

「吉布遜先生是真兇的證據呢？」福爾摩斯的偵探眼光亮了起來。

「那、那……」畏縮的紳士貝茲先生，吞吞吐吐的說：

「吉布遜並不是那種拙劣的，會留下證據的犯罪者。」

「那麼你是沒有證據，就判斷他是兇手的嗎？」

「是的，因為還住在美國的時候，吉布遜對待夫人就非常刻薄。換成是

一般人的話，一天也待不下去！因此我們都很同情夫人……」

「唔，他為什麼要那樣虐待她呢？」

「因為吉布遜是個天生的大壞蛋，簡直是個大惡魔！」

是真的嗎？我禁不住有點兒懷疑。

福爾摩斯含著煙斗說：

「哦！要是被虐待得十分厲害，夫人應該會請求離婚的。」

「因為她已經生了兩個可愛的女兒，也一齊帶到倫敦來了。一個讀中學